

(六)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龙山县残疾人联合会(单位名称) 的 龙山县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

龙山县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 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:承建(承接)企业 龙山县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42 人,营业收入为 3927.31458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420.853008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,微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(盖章) 龙山县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0 月 10 日

备注: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写。

